

生活百态 贰缺

度过平凡30岁的每一天

精彩瞬间 明前茶

五点半下班,赶上人多的时候,要排队打卡下班,然后花三四分钟走到停车场。去取车的时候我会想一下今天的车停在哪个停车点了,县里工厂的停车位可不是城里高楼大厦的地下停车场,没有电梯直达只有步行到达。

启动大白,然后电台里传来熟悉的电台主持的声音。这一刻,我都会对自己说一句“恭喜你,结束这漫长的一天。”其实,这一天也不漫长,就是对自己下班的仪式感,把生活与工作分开的仪式感。

30岁的喜欢不再炽热

我说:我真是喜欢朗特这声音。胡女士说:你喜欢这个声音很多年了!听广播电台不就图个声音嘛!从

买车开始的第一个夏天,遇到FM968的奇特年份系列:一对在杭州电台的东北主持人CP。在恋爱的年纪遇到年纪相仿的恋爱系主持人CP,可不就让观众都有恋爱脑了嘛。可惜,奇妙和朗特没有在一起!

从年少气盛的少女到此刻迈进30周岁的孩子妈妈,FM968这节目居然也成长了,大抵是奇特不再年轻,再扮CP有些不合适。来了新主持人,全新改版了下班时候的那档奇特年份系列,当话题从恋爱转到结婚育儿,我好像已经没有曾经那般热爱了。

30岁的成长有老有小

成长是生活循序向前推进,不是一眨眼地转变而是温水煮青蛙地渗透。年轻的热爱逐渐涣散成日常的摆

烂。当我们没有“回家作业”之后,努力从来都是一种自我前进,成年人需要自己为自己做决定。

工作日上班族,节假日宝妈;上班不随意请假,下班也不会瞎逛;生活账单里充斥着养娃所需吃喝拉撒的费用……这是一个妈妈的日常。30岁的我,是人妻、是女儿也是妈妈,开始与父母交换角色的时刻越来越多,我成为了那批“上有老下有小”队伍中的普通一员。

30岁的美好尽在眼下

看到朋友圈越来越多的通讯录好友开始晒娃,我知道,我们正向中年走去,因为娃在长大……工作日每一天的24小时如此像前一天,重复地上班,重复地吃饭,重复地睡觉,一时间

我甚至想不起中午吃的红烧肉,是今天还是昨天。可是,我知道这普通的一天,应如白开水般甘甜。因为幸福是柴米油盐,幸福是鸡毛蒜皮,平凡而且普通的生活,因细节而光彩熠熠。

今天,我从乾元山脚下驶过,那山裹着树木黄绿相间的“单衣”,秋天落叶的黄渐变着夹杂在茂盛的绿意中,美的不像这一年的“凋零之秋”。路边一束束的紫薇花盛开着,是大自然“包扎”的花束赠予了秋天;空气中弥漫着淡甜的桂花香,是秋天回赠大自然的“香水”;真是我喜欢的秋天的样子!我喜欢在四季变化中,度过相似的每一天,因为普通而真实。

我愿意拥抱30岁的自己,因为每一步都是自己选择的方向。30岁的美好,用心感受,年轻由心而生。

等闲岂能玩飞盘

等闲之辈岂能玩飞盘,飞盘需要勇气、敏捷、不怕出糗的轻盈身姿。

自从阿薇开始玩飞盘,在家刷盘子时,都忍不住要飞上一盘。盛过炒菜的青瓷盘已洗净过水,在她手里自由翻飞,有点像周伯通玩“左右互搏”。先正手向右侧飞盘,刹那间横跨三步,右手上一拍,灵巧接住,再反手传盘,跳起来单手抓接。阿薇老公见劝不住,就说,赶紧下了洗碗池,我来陪你去街心公园一展身手。你用丙烯画的那个小恶魔飞盘才三两重,用瓷盘子炫技,小心伤到手腕。

为了玩飞盘,阿薇把镶着水钻的长指甲都剪了,前次剪掉加长版的美甲,还是两年前迷上拳击。整个夏天,阿薇与同事都在飞盘场上见,露脐背心,简单的运动阔腿裤或瑜伽裤,鸭舌帽,怕手汗导致飞盘打滑脱手,还有人专带一罐镁粉,玩飞盘前都会像体操运动员一样,在手心手腕拍匀。

飞盘很像是对传统体育叙事的“反叛”,它对抗性有限,似乎和更高、更快、更强没有多大关系,正如符号学大师罗兰·巴特所说:“(我们在社交中的)形象不只是意指性的,也是‘交流性’的。”飞盘运动充满了邂逅与交流意味,在7人对7人的攻防中,每一个配合都少不了展示曼妙的速度、动感与鱼跃拉伸的灵活性。此时,谁不是攻防体系的零件,而是快乐自由的原子。

阿薇开玩笑说,从前以为飞盘是狗玩的,在美剧里,主人奋力掷出飞盘,狗浑身奔跑,沿着飞盘的飞行弧线凌空一跃,叼回飞盘来邀功请赏。后来才知道,人比狗早玩飞盘几十年。早在19世纪,美国面包师Frisbie就在大学城里开了一家饼店,学生们很喜欢他做的“FrisbiePie(福瑞斯比馅饼)”,馅饼烘烤时,为了防止糊底漏馅,下面都有个浅盘型的锡托,吃完之后,精力充沛的年轻学生就抛接这种轻巧的锡盘取乐,抛出锡盘时,为了渲染气氛,常大喊一声“Frisbie”。以至于Wham-O公司取得飞盘的市场专卖权后,迅速依照谐音梗,将飞盘商标注册为“Frisbee”。

话扯远了,那天,阿薇妈妈来给阿薇送自己做的卤菜,瞧见女儿女婿与邻居们在小区草坪上玩飞盘,放下保温桶就要求加入。阿薇怕快60岁的妈妈扭着腰,劝她观战,妈妈很不服气,说她在大学里可是著名的“飞盘公主”:“不说别的,别人接高速盘的时候,手掌都磕得乌青,我不会这样硬接,会用手指的力量去叨住飞盘。玩上半天,摊开手掌,只有大鱼际有点充血,这才是本事。”

阿薇没有想到,自家爸妈就是在飞盘场上认识的。1980年,首部引进的科幻美剧《大西洋底来的人》,导致万人空巷,不仅令蛤蟆镜与喇叭裤成为时尚符号,飞盘也成为眼界超宽的标识。阿薇妈妈个子只有一米六,但在人缝里传低盘是一把好手,尤其是她机灵诡秘的抛掷,飞盘会像普拉蒂尼踢出的香蕉球一样绕过拦截者,让那些高个子男生无可奈何。阿薇爸爸小时候学过京剧武生,柔韧性极好,有一次竟靠空手翻抢到了阿薇妈妈掷出的飞盘,还有一次,阿薇妈妈掷出了前所未有的高空盘,阿薇爸爸像海里的旗鱼一样高高跃起,在人堆中把飞盘抢到了。

这个小团队还玩过“躲避飞盘”,投掷者的目标,就是用飞盘击中躲避者,这种玩法比投掷沙包惊险多了,为了防止飞盘击伤面部,躲避者会戴上头盔。那时辰,摩托车还是稀罕物,头盔也少见,阿薇爸爸利用大学里的焊接实验课之便,自己替阿薇妈妈焊接了一个玩躲避飞盘的头盔,走出像22世纪的机器人。

这一回,是躲避者赢了。进攻方的领头羊,居然替躲避者准备头盔,双方散场的击掌声中,明显带上起哄的意味。男女主人公一聊,两人不仅同届,还是同乡。后来的故事大家都知道了。阿薇本人,也算是“飞盘的馈赠”。

飞盘是最能标榜男女平等的运动,鼓励怂恿青年男女同场竞技,比剧本杀和桌游更能撮合人。只要能玩飞盘,社恐症状就能消散。阿薇上个星期受妈妈委托,要替小姨的女儿在飞盘场上物色对象。阿薇说:“您先把手叨飞盘的绝技,传一下我妹妹吧。”

味蕾记忆 费惠玉

秋日吃藕正当时

在小区门口卖自家蔬菜的老妈妈,菜摊上增添了刚挖的新藕,一节节的,裹着淤泥,这才想起,已是吃藕的好时节了。我买了两节回家,洗掉淤泥,藕身洁白如玉,如婴儿胖乎乎、粉嘟嘟的小胳膊,看着让人心生欢喜。

俗话说:莲藕一身宝,秋藕最养人。此时的莲藕,鲜脆可口,营养丰富,既是上好的佳蔬,也是秋补良药。《神农本草经》记载:“藕补中养神,益力气,除百病,久服轻身耐老。”可见,藕虽寻常,却不平凡。

秋日新藕,下老上嫩,适合分段而食。上头鲜嫩部分,最宜生吃。拿一节削皮,将之切成一溜斜斜的薄片,排

放在瓷盘中,不用撒糖,即切即吃,满嘴回甘,风味无穷。杨万里在《小集食藕极嫩》中记录了其吃嫩藕的感受:“比雪犹松在,无丝可得飘。轻拈愁欲碎,未嚼已先销。”说吃嫩藕就像嚼白雪,细腻无渣,凉气袭身,真是妙笔。但我对吃生藕的记忆却要接地气得多。小时候每当我秋燥发热时,母亲就会拿来一节去了皮的嫩藕说:“多吃点,多吃点,新采嫩藕胜太医,这东西清热解暑。”我“咔嚓、咔嚓”满口开咬,奶一般的汁水流入口腔,滑入胃内,生津解渴,顿时觉得神清气爽。

藕的中下段,则适合熟吃。最常见的是小炒,将藕切成丝状,大火下锅

快速翻炒,快出锅时撒上韭菜或大蒜叶拌一下,藕的清香与韭菜的热烈交织,吃起来香脆可口,食多不腻,是一道极好的开胃下酒菜。

除此之外,藕还可以煲汤。如果要评出一道关于藕的头牌菜,那非莲藕排骨汤莫属,不仅藕软汤鲜,还能润秋燥、养脾胃,是老少皆宜的秋季养生汤品。我小时候,母亲特别爱做这道菜,将藕洗净去皮,切成块状待用。剁成小块的排骨水焯洗净,放入高压锅加姜片、料酒和盐,烧上几分钟后,将莲藕倒入,大火烧开“啾啾”几分钟,再转入小火慢炖,出锅装碗时再撒些葱花或香菜末,那个芳香扑鼻,能直接钻入人的脾胃里去。我总

像馋猫一样要先尝为快,喝一口汤,咂咂嘴,没有荤腥味道,清爽鲜美缠绕舌尖。夹出一块藕,轻轻咬下去,藕断而丝连,原本脆生生的莲藕,早已酥软绵糯,舒畅地落进胃里,清心爽肺,甘香回肠。

不得不说,藕是众多蔬菜里老少通吃,友好程度极高的食物之一。在这桂花飘香的秋天,我特别想念母亲递给我的那节嫩藕,特别想念母亲炖的那锅排骨莲藕汤。

秋日吃藕正当时,是该回一趟老家的时候了,让我为年迈的父母亲炖上一锅排骨莲藕汤,微笑着看他们喝一口鲜美的藕汤,吃一块软软的藕片,尽享这时令之鲜,秋色之美。

乡土情怀 杨龙美

岁月雕琢乡愁的圆润

乡音,烛火,袅袅炊烟。鸡鸣,狗吠,羊的悠然,猪的慵懒。泥土的清香,野菜的营养,立夏滚烫的鸡蛋,邻家小儿悄悄塞进手里的花手绢。

小河清澈,鱼虾悠然。软泥里的螃蟹水草缠住,成为弟弟带回家的美味晚餐。

露天电影一场接一场,使乡下孩子粗糙的时光打磨出了文艺的朦胧边框。夏天槐树下纳凉,外婆的故事一个接一个,勾起乡下孩子无限的遐想。

家乡的粗茶淡饭养大一个孩子的善心、雄心、爱心、孝心。外面的世界

精彩纷呈,放飞梦想的身躯早已远离家乡,但母亲牵线的手始终成为离乡孩子最温暖的牵念。

把乡愁背在身上,走一段城市平整的水泥地面,幻想赤足的双脚踩在软泥上的惬意舒畅。面对凸显的高楼大厦,写一些散淡潮湿的文字,任由文字里充满挥不去的,翻新泥土滋生的希望,以及蓬勃绿茵散发出的清香;任由行行文字,包裹着乡音的浑圆,使其成为一种标识,以便渐入古稀之年的父母,随时感受到离家打拼的孩子本真的还原,像静止的时光,始终环绕着亲情的浓郁与乡情的饱满。

把乡愁织成云锦披在身上,记住天空的湛蓝。无论时间的长河流了多远,那清澈的河水始终倒映着古色小桥清晰的影像。淳朴的乡民遵循着浓郁的民俗民风,把传统美德潜移默化地融进了单纯热闹又充满人情味的生活日常。

记住每一次令人心动的草绿,每一秋给人鼓舞的粮仓;记住冬天炉火旁的叙谈,冬雪纷扬的浪漫;记住每次花谢惹起的惆怅,每场离别难舍的场面。

把乡愁细细揉碎,像粒粒饱满的种子,洒向每一条通向远方的道路,任

它们长出守望的大树,成为游子歇息的地方,成为望乡的方向,成为母亲不肯喊出的悠长的惦念,成为父亲尽力隐藏的,背上那块擦不去的暗伤,成为游子梦里坚实的庇护,安抚了暗涌着的离乡的孤单。

我的乡愁,被岁月雕琢成月的圆润,一直挂在异乡的天上。

无论走过多少年,也无论经过多少辈,一方水土,总是无私地撑起一代又一代人结实的脊梁!

家乡,我遥远的故乡,充实着暖阳、静景、潺潺水流的和谐家园,我梦里渴望回归的幸福港湾!



德清自古水域面积广阔、水资源丰富,因其历史悠久的珍珠养殖,孕育了独特的农业文化遗产。2017年,浙江德清淡水珍珠传统养殖与利用系统成功申请成为中国重要农业文化遗产。2019年该系统进入中国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预备名单,现在正冲刺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

为纪念全球重要农业文化遗产保护倡议20周年,传播“世界珍珠之源”,我们特别策划《德清有名珠》专栏,探究“德清珍珠系统”这颗闪亮“明珠”的历史考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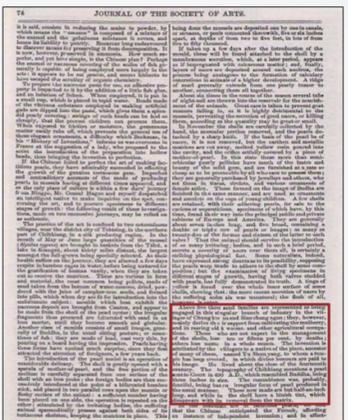
中国人工育珠是如何起源、传播及发展的? (二)

中国人工育珠走向世界 (上)

1772年,格瑞尔向皇家学会书面报告了自己了解到的叶金扬附壳佛像珍珠的养殖方法。格瑞尔在报告的开头提到:“中国的珍珠生产协会的人一直保守这个秘密,我从未见到有人将之发表。因此,很荣幸向皇家学会报告我在广东所了解到的珍珠生产情况”。由此可知,18世纪,关于中国人工育珠的方法,在当时还是秘密,没有资料可查,所以格瑞尔极有可能是第一个将中国人工育珠方法介绍到欧洲的。

除了格瑞尔外,19世纪的旅行者也相继将佛像珍珠及其养殖方法带到欧洲。当时的旅行者描述了他们在欧洲所见的珍珠生成方法,1853年美国的麦嘉湖博士在《中国的珍珠及珍珠制造》一文中详细介绍了他在中国钟管和十字港所见到的人工珍珠养殖情况,并对叶金扬附壳佛像珍珠养殖的方法及规模进行了初步探究。1867年,查尔斯·狄更斯在其创办的期刊《一年四季》中详细描述了附壳佛像珍珠形成的过程:把由青铜制成的中国小型佛像放入大型珍珠蚌体,蚌体分泌珍珠质层将佛像覆盖。这一描述说明,此时的欧洲人对于中国附壳珍珠的形成方法已经相当了解。

当佛像珍珠出现在欧洲市场时,极大地激起了欧洲人的好奇心,至今欧洲人仍认为带有佛像的珍珠是法力的代表,所以经常把它用在各种法器上,或者当做随身携带的护身符。由上可知,中国珍珠尤其是叶金扬附壳珍珠养殖方法很早就传入了欧洲各国,且对于欧洲的珍珠及珍珠文化产生了重要影响。



▲1853年,美国麦嘉湖博士在《艺术学会》期刊发表了论文《中国的珍珠和珍珠制造》



▲瑞典博物学家林奈(Carl von Linné)和有柄珍珠



▲瑞典科学家格瑞尔